

重庆市永川区永荣镇人民政府文件

永荣府发〔2023〕2号

重庆市永川区永荣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永荣镇2023年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庭院经济暨产业发展奖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镇属各部门，有关单位：

经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现将《永荣镇2023年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庭院经济暨产业发展奖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重庆市永川区永荣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永荣镇 2023 年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庭院经济暨产业发展奖补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指示精神，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鼓励、引导农户特别是脱贫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以下简称“监测对象”）在符合用地政策前提下，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进一步扩大产业发展规模，持续稳定增加收入，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奖补对象

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中的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74 户。

二、奖补资金

结合《永川区 2023 年庭院经济暨产业发展奖补标准参考表》，根据脱贫户及监测对象申报产业发展规模、验收实际情况，计算应得奖补资金，可多种产业累计计算，奖补上限为每户不超过 5000 元，全镇安排资金 12 万元。

三、实施流程

（一）帮扶干部根据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实际情况，帮助指导帮扶对象提出庭院经济或产业发展申请并提交给村委会，村委会审核无异议后上报镇农业服务中心。

（二）镇、村帮扶责任人对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产业发展类

型、数量进行验收并签字确认，由各村统一报送至镇农业服务中心审核汇总，审核确认后统一打卡发放奖补资金。

四、时间要求

2023年3月15日之前，现有产业统计及计划申报。

2023年3月15日—2023年4月15日，完成产业发展及验收审核。

五、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责任。全体镇村帮扶干部要充分认识到庭院经济暨产业发展奖补项目是促进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就地就近就业创业，拓展增收来源的重要途径，是防止返贫致贫的重要举措。要强化日常指导、检查，确保帮扶落到实处、见到实效，有效构筑“造血功能”，促进长期增收。

（二）强化产业指导。帮扶干部要落实技术指导制度，分析研判行业前景及市场风险，主动为脱贫户及监测对象提供发展产业的意见建议；要加大产销对接力度，主动为农户开展对接活动，建立稳定购销关系，解决产品卖难问题，确保产业发展顺利，增收效果明显。帮扶干部日常走访过程中要重点关注产业发展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予以帮扶解决。

（三）强化项目监管。一是强化资金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重监管，严禁虚报冒领、虚假验收等弄虚作假行为，严禁骗取、套取奖补资金。二是加快资金使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产业

发展后，要积极主动参与验收，确保奖补资金及时补助到位。三是做好公示公告。项目实施全过程要严格执行好公示公告制度，资金计划、项目实施方案、完成情况等要予以公示公告，公示内容逻辑清楚、要素齐全，清晰可见，接受群众监督。